

2023年度珠海市招商署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招商署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珠海市招商署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珠海市招商署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投资促进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规章，受委托起草全市投资促进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受委托拟订全市投资促进发展战略、专项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开展产业投资促进重大问题和政策研究分析，提出产业招商方向，参与全市产业政策制定。

（三）承担投资促进区域合作工作，开展与境内外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的投资促进战略合作。

（四）负责投资环境宣传推广，组织境内外重大招商活动，发布市级重大招商项目信息。

（五）履行市级招商主体责任，负责全市重大项目招商，承担市主谈项目的评估认定、准入遴选、跟踪服务等工作。

（六）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市投资促进工作，协调项目评审、要素供给和项目流转等工作，规范招商引资秩序，协调解决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及各区主谈项目引进中重点、难点问题。

（七）承担境内外投资促进信息的收集、筛选、分析、研判工作，建立全市招商目标企业信息库，负责投资促进信息化建设。

（八）拟订全市招商引资任务分配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综合评价，拟订投资促进监督检查、考评激励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市签约项目履约监管，统筹服务全市驻外

招商队伍。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招商署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综合部、合作推广部、产业研究部、项目管理部、产业促进一部、产业促进二部、产业促进三部、驻北京招商部、驻上海招商部、驻深圳招商部、驻成都招商部11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3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779.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36.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35.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9
总计	30	6,936.06	总计	60	6,936.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36.06	6,935.06	0.00	0.00	0.00	0.00	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9.48	6,778.48	0.00	0.00	0.00	0.00	1.00
20113	商贸事务	6,779.48	6,778.48	0.00	0.00	0.00	0.00	1.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610.44	5,61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169.04	1,168.04	0.00	0.00	0.00	0.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5	12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8	12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5	11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35.67	1,143.13	5,792.5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9.09	986.55	5,792.54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6,779.09	986.55	5,792.54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610.44	0.00	5,610.44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168.65	986.55	182.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5	127.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8	124.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5	113.7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3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78.48	6,778.4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35	127.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23	29.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35.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35.06	6,935.0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35.06	总计	64	6,935.06	6,935.0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935.06	1,143.13	5,791.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8.48	986.55	5,791.94
20113	商贸事务	6,778.48	986.55	5,791.94
2011308	招商引资	5,610.44	0.00	5,610.44
2011350	事业运行	1,168.04	986.55	18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5	127.3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8	124.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5	113.7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3	29.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3	29.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6.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3
30101	基本工资	124.19	30201	办公费	12.13
30102	津贴补贴	262.7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9.5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3
30107	绩效工资	255.79	30205	水费	2.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9	30206	电费	12.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76	30207	邮电费	4.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6	30211	差旅费	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36	30213	维修（护）费	2.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34	30214	租赁费	0.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7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4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4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8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57.02		公用经费合计	8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招商署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26	65.26	3.00	0.00	3.00	2.00	59.51	55.99	3.00	0.00	3.00	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总收入6,936.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36.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35.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4.92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基本收入增加，二是项目收入增加全流程招商管理平台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经费账户收到市招商署党支部“两个全面”示范点创建专项党费1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总支出6,936.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935.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43.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5.93万元，增长27.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5,792.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9.6万元，增长1.2%。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全流程招商管理平台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935.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35.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4.92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基本收入增加，二是项目收入增加全流程招商管理平台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935.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35.0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3.94万元，下降1.8%；主要变动情况：预算经费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

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招商署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9.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0.26万元的84.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44万元，增长1,36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55.99万元，完成预算65.26万元的85.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91万元，增长5,084.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2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2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2万元，增长100%。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增加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两个出国团组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55.99万元，占94.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占5%；公务接待费支出0.52万元，占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5.99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3个、累计44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澳门MIF会议支出7.73万元，主要用于出访港澳从事招商引资工作并参加澳门MIF展会；（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48.26万元，主要用于出访荷兰、法国及阿联酋，出访瑞士、德国、比利时从事招商引资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保障招商引资业务开展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5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内公务接待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5人。主要包括接待肇庆、韶关、东莞招商引资部门业务交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6.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7.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7.3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招商引资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5498.1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93%。

共组织对“珠海市招商引资资金”“市级招商引资资金”“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招商引资经费-购买招商工具费”“招商引资经费-国内招商差旅费”等5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498.1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结果良好，各项目自评得分在96分以上。

本部门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开展了“珠海市招商引资资金”“市级招商引资资金”“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招商引资经费-购买

招商工具费”“招商引资经费-国内招商差旅费”等5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珠海市招商引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98.05万元，执行数为4498.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项目产出方面，认定总部企业38家，扶持奖励总部企业21家；二是项目效益方面，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促进获奖企业在我市的财政贡献增加3亿1286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此次奖励为该总部奖励政策最后一批次奖励，目前政策已到期，该政策主要受益对象是有一定规模的重点企业，中小企业较难享受到政策奖励。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该总部奖励政策已到期，因当前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相关职能由其他部门负责，我署无修订该总部奖励政策计划，若有关部门有意出台相关政策，我署将积极配合提供意见。

“市级招商引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507.76万元，完成预算的8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共保障全市46个市直部门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具体为：一是保障5场次市重要境外招商引资推介活动；二是保障41个部门完成全市招商引资任务工作经费；三是保障通用航展、香港经贸新通道重点招商引资专项工作。该专项资金安排保障了全市各部门重点招商引资工作顺利完成。

“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招商引资经费-购买招商工具费”“招商引资经费-国内招商差旅费”为二级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全年预算数143万元，执行数137.37万元，完成预算的96.1%，该项目保障了“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

建设，保障全市招商考评工作公平开展。“招商引资经费-购买招商工具费”全年预算206万元，执行数为20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5%，该项目保障全年举办10场重大招商引资推介活动，开展8次招商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招商引资经费-国内招商差旅费”全年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149.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该项目保障全年小分队外出招商、驻外招商工作，为完成招商引资项目线索任务提供重要支持。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珠海市招商引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2023 评价金额：4,700.00 联系人：皮宝琳 联系电话：0756-2605680 联系邮箱：437811902@qq.com											
项目实施依据 一级项目：招商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招商引专项资金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安排：4550 实际分配下达：市本级 4498.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市本级 4498.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根据重大招商引项目使用100亿资金池计划，为保障重大招商引项目落地，以及市本级有招商引奖励政策执行，设立专项。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是 优化珠海市招商引方面的政策环境，加强总部企业发展，促进企业发展壮大。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保障措施	2						2	组织申报通知、资金申报指南。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及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
		目标设置	6						6	预算编制明细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政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
		论证决策	4						4	党组会审议通过，报市政府批复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委托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分配	3						3	市政府批复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到位	5						5	市政府批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按期当年完成支付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受影响。
		支出规范性	6						6	经费符合支出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2.支出符合规范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4.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或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判定。5.其他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整改、纠正的，得2分。6.其他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整改、纠正的，得2分。
	事项管理	管理情况	4						4	成立资金审核工作小组，兑现奖励资金后及时跟踪确认企业到账情况。	评价要点：1.资金管理单位或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判定。2.其他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整改、纠正的，得2分。
		实施程序	4						4	审核及批复手续完整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根据需求及时进度编制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计划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
		成本控制	2						2	按照支出标准编制预算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当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超支）酌情扣分。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12.5	25.00	2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4	10.5	根据《珠海市加强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40家申报企业中符合总部企业奖励条件的企业一共21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完成及时性	0	2023	202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	0	市政府批复后于2023年11月29日及时兑现奖励资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完成进度及时性	12.5	2023	202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市政府批复后于2023年11月29日及时兑现奖励资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认定总部企业数量	0	40	38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5	0	根据《珠海市加强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40家申报企业中符合总部企业认定条件的共38家，2家企业不符合认定条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经济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年度财政贡献增量	12.5	300000000	3128600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根据税务部门提供的企业税收数据进行核算、校核。该年度获奖企业年度财政贡献增量达到3.1286亿元，超过年度预期值。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认定总部企业个数	12.5	40	38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5	11.88	根据《珠海市加强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40家申报企业中符合总部企业认定条件的共38家，2家企业不符合认定条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5	下达资金后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
合计		100					97.3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此次奖励为该总部奖励政策最后一批次奖励，目前政策已到期，该政策主要受益对象是有一定规模的重点企业，中小企业较难享受到政策奖励。					该总部奖励政策已到期，因当前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相关职能由其他部门负责，我署无修订该总部奖励政策计划，若有关部门有出台相关政策，我署将积极配合提供意见。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市招商引投资金										600.00	
评价年度：2023											
联系人：周点帆										联系电话：0756-2605667	
联系地址：11649038@qq.com											
项目内容（一级项目）										项目内容（二级项目）	
实施文件依据：为了落实市委市政府“产业第一”的决策部署，保障招商引投资金工作有序开展，避免无效低效使用财政资金的情况发生。从2023年起，市直预算单位专项经费中的招商引投资金由招商局统一编制，保障各单位为完成招商考核目标任务开展的招商业务接待、招商差旅、招商推介活动等。											
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600											
实际分配下达：市本级 507.76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实际支出金额：市本级 507.76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为了落实市委市政府“产业第一”的决策部署，保障招商引投资金工作有序开展，避免无效低效使用财政资金的情况发生。从2023年起，市直预算单位专项经费中的招商引投资金由招商局统一编制，保障各单位为完成招商考核目标任务开展的招商业务接待、招商差旅、招商推介活动等。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根据往年支出规模及2023年度工作变化，经市财政局现场专家联审，市人大审议通过批复预算。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委托调查工作小组等材料，或经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保障措施	2						2	根据市政府批复文件执行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目标设置	6						6	保障全年全市招商引投资金重点工作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含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
	资金落实	资金分配	3						3	资金按时分配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到金额*指标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支出规范性	6						6	严格按照招商引投资金管理办法列支市招商引投资金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扣0分。
		资金支付	6						3	由于招商考核任务下达较晚，资金申报分第二、第三季度两批次下达，资金到位较晚，影响各用款单位使用进度。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
	事项管理	管理情况	4						4	收集各用款单位资金使用意见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
		实施程序	4						4	用款单位提出申请，经招商局党组研究，提出初步意见后报市政府审批执行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
产出	经济性	成本控制	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2	预算内开支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超支）扣0分。
		预算控制	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0	3	预算内开支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数量指标	举办推介活动场次	10	6		6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保障境内外招商推介活动场次数量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时效指标	完成进度及时性	1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5	根据考评要求完成招商任务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有效项目信息落地签约数量	0	208	23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	重复指标不得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完成有效项目信息任务数量	0	1130	1394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	重复指标不得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完成有效项目信息落地签约数量	10	208	23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根据2023年度招商任务考核结果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完成有效项目信息任务数量	10	1130	1394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根据2023年度招商任务考核结果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社会效益指标	报送人才线索数量	5	260	26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根据2023年度招商任务考核结果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4	资金申报单位反馈意见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
合计			100				96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因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根据招商引任务下达，分两批次中分配，下达时间为第二、第三季度，资金使用部门反馈资金下达时间较晚，不利于及时开支。						建议取消全市各部门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保障。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表单位：珠海市招商局										143.00	
项目名称：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										评价年度：2023	
评价金额：143.00											
联系人：胡康										联系电话：07562605612	
实施文件依据										联系邮箱：2275517177@qq.com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项目名称（二级项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143.0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137.37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为进一步把握“产业第一”发展机遇，坚持惟实、惟效、惟快工作导向，以数字赋能提高招商效能，实现产业招商各环节在线化、数字化、一体化，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市招商局建设珠海市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已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已实现利用数字化手段对全市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线上管理，对项目进展进行监测预警，推动招商项目落地建设有序推进，实现对项目全生命周期各个阶段的动态跟进和监测。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保障措施	2						2	市政数局出具全流程平台项目方案审核意见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目标设置	6						6	市政数局出具全流程平台项目方案审核意见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
		论证决策	4						4	报市政数局批复、项目采购公开招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委托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市政府批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3	市政府批复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支出规范性	6						6	经费符合支出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核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扣0分。
		资金支付	6						6	通过合格验收之日起，项目建设方需提供6个月运维保障且无任何违约行为的，甲方支付合同剩余合同款项。由于项目方2024年1月19日通过政数局验收，质保款需验收通过6个月后方可支付。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经过公开招标、市政数局验收批复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
		管理情况	4						4	城北网警要求明确网络安全责任人，经党委会议审议，署内印发《珠海市招商局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并明确相关责任人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
经济性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	2						2	公开招标比价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超预算）扣0分。
		预算控制	3						3	根据需求及时间进度编制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系统正常运行率	6.25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2023年5月上线以来，经过两次正式培训，截止目前，系统运行正常。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100%（含）、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产出	工单量	工单量	6.25	全年	全年	1018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截至2024年4月24日，珠海市招商全流程平台共审核纳入1018个项目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100%（含）、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建设完成进度及时性	6.25	100		7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70	4.38	2023年1月6日，我署与中智软件签订合同，按正常进度应于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通过验收，由于开发过程中，业务不断调整，导致开发进度滞后，最终于2024年1月19日通过政数局验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招商全流程管理平台各期使用任务完成及时率（%）	6.25	100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0	5.63	全市进驻62个市直单位，各区进驻66个部门共180个用户。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项目审核个数	25	100		9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5	23.75	截至2024年4月24日，珠海市招商全流程平台共审核纳入1018个招商引资已签约项目。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收集香洲区、高新区、鹤洲新区用户满意度调查表，均为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权重
合计			100					96.26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2024年的全市招商引资考评方案已在制定过程中，新的考核方案与原有的招商全流程平台系统出现部分不匹配的情况						已与开发方初步就新考评方案进行沟通，待考评方案正式出台后进行调整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招商局			金额单位：万元	252.00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格费 购买招商工具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52.00	
联系人	高志航	联系电话	0756-2605667	联系邮箱	11649038@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珠海市招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珠机编〔2022〕4号），用于履行招商引资格费、投资促进职能所需项目支出。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06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206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204.9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1. 驻外招商局对接当地专业中介机构，促成相关企业到珠海进行商务考察，促成本市招商人赴列外开展项目对接、交流活动，达到广泛宣传珠海投资营商环境，对接更多招商项目的目的。 \n2. 对部分市级招商项目开展项目研判，为市领导决策提供专业依据，加快项目洽谈进度，促成更多好项目尽快落地。 \n3. 购买招商工具，向分招商局招商局招商产业大群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经党组会议审议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或调研报告、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目标设置	6						6	符合招商局三定方案职能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
		保障措施	2						2	按照三定方案开展工作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是否具有条件实施，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资金落实	资金分配	3						3	年初下达预算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到位	5						5	年初下达预算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符合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
		支出规范性	6						6	符合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与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情况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及上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
		管理情况	4						4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及上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预算内开支项目，无超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2	预算内开支，无超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资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
	数量指标	完成签约项目审查数量	12.5	全部完成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根据协议履约完成全部已签约项目法律审查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质量指标	完成用地项目航拍动工监测	12.5	完成对比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根据协议完成用地项目动工情况航拍监测对比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60%（含）、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招商活动次数	12.5	8		10			12.5	举办上海台商推介、香港经贸新通道推介、粤科发布珠海推介会、全球招商大会等10场投资推介活动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开展招商项目咨询调研次数	12.5	10		8			10	开展工业航拍用地咨询服务、项目履约审查咨询服务；海洋产业图谱、长三角产业报告、京津冀产业报告等咨询服务；签订招商项目咨询服务协议，购买招商咨询服务等服务。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受邀参加惠共活动满意度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
合计			100						97.5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珠海市招商局										100.00	
项目名称：招商引资格费 国内招商差旅费		评价年度：2023		评价金额		100.00					
联系人：周志勇		联系电话：0756-2605667		联系邮箱：11649038@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项目名称（二级项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150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150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149.9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搜集项目信息，推进项目洽谈，开展驻市外招商工作，在深圳、北京、上海、成都等国内主要城市设立招商局，登门拜访在谈重点项目或意向项目，开展小分队招商，赴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以及省内重点城市挖掘项目资源，从而储备一批优质项目，有效推动项目洽谈。”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目标设置	6						6	按照市招商局三定方案职能设立该项目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
		论证决策	4						4	通过市招商局党组会议审议后报送预算，经人大审议后批复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可行性研究等材料，并经集体会议讨论、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保障措施	2						2	按照市招商局三定方案职能设立该项目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年初下达预算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否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3	年初下达预算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支出规范性	6						6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支出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扣0分。4.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
		资金支付	6						6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支出	评价要点：资金支付（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执行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
		管理情况	4						4	按照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执行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1	因业务量增加，年初预算100万元不足，年中调整追加预算50万元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0	因业务量增加，年初预算100万元不足，年中调整追加预算50万元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资、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	
	派出小分队招商批次	10	100	15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10	全年共安排约150批次省内外小分队招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完成/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60%（含）、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产出		接待客商考察珠海批 次数	10	50	5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全年共安排50批次客商考察珠海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 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 *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 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 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 0%（含）-100%、60%（含） -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 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 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 %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 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 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 分。
	成本指标	支出符合经费管理办 法	5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支出符合招商引资格费管理办法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 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 *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 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 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 0%（含）-100%、60%（含） -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 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 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 %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 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 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 分。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招商引资格务情 况	15	30	34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5	完成全年30个招商项目落地任务，实际落地项目34个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 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 *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 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 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 0%（含）-100%、60%（含） -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 重*100。
		贯彻落实“实体经济 为本、制造业当家” 部署程度	10	21	28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完成制造业项目落地数量占比70%要求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 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 *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 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 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 0%（含）-100%、60%（含） -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 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 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 %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 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 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 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来珠考察客商无相关投诉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对象 数/总 调查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 数*指标分
合计			100					96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